以台灣的名義身份 申請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

●陳隆志/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台灣聯合國協進會理事長、台灣國際法學會理 事長

聯合國第六十一屆大會將於後天(9月 12 日) 開議。最近陳水扁總統表示要以 台灣的名義,申請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 這個積極主動的思維作法,雖然遲來,但 值得國人肯定、全力支持,這是台灣邁進 聯合國重要正確的一步。

台灣加入聯合國為正式會員國是台灣人 共同的要求與願望,是台灣國家正常化的 一個偉大重要工程。在政局變動、人民關 切台灣何去何從的過程中,愈令人感到台 灣加入聯合國的重要性。

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

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台灣是台 灣,中國是中國,台灣與中國是兩個互不 隸屬的國家。台灣雖然已經演進為一個主 權獨立的國家,但還不是一個正常化的國 家。要成為一個正常化的國家,必須要做 兩件大事:一、制定台灣憲法,國家正名 憲法化;二、加入聯合國為新的會員國。

要成為一個正常化的國家,就需要制定 一部以台灣為主體、表達國格國情、切合 人民真正需要的台灣憲法。台灣在演進為 一個國家的過程中,還沒有產生一部自己 的憲法。由於沒有台灣憲法,導致國家認 同的混淆,台灣是不是一個國家的爭論,

仍然持續不斷。因此,在國內無法形成應 有的國家共識與國家團結,在國際上也無 法享有一個國家應有的地位。

制憲正名是台灣國家正常化對內的一 環,對外則申請加入聯合國,成為會員 國。

台灣加入聯合國的重要性

聯合國的宗旨在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 (最基本的世界秩序)以及促進國際經 濟、社會、文化、人道與人權領域的合作 (最適當的世界秩序)。聯合國所代表的 宗旨與功能具有全球性與普遍性,除了台 灣之外,全世界的大小國家都是聯合國的 會員國(今年5月獨立,6月加入聯合國 的東南歐人口六十五萬的小國蒙特內哥羅 是第一九二個會員國)。台灣若能加入聯 合國,就能順利加入其他的國際組織,在 國際社會扮演積極參與、作為及貢獻的角 色。

有台灣的加入,聯合國才能落實「會員 普遍的原則」,成為真正的世界組織,代 表全人類。台灣成為聯合國的會員國,等 於是國際社會對台灣的集體承認,對台灣 的國家尊嚴、安全與外交以及台灣人民的 人權有非常正面的意義。

積極主動的作法

過去十三年來我們的政府推動參加聯合 國,消極被動,單單靠友邦的聯合提案, 在「中華民國」的陰影下,每年做例行公 事式的「拜拜」。

要打破僵局脫出枷鎖,我們的總統府與 外交部應化被動為主動, 化消極為積極, 以求突破的成效。積極主動的作法,就是 根據聯合國憲章第四條有關新會員國入會 的規定,由政府向聯合國提出申請加入為 新會員國,強調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 家、是一個愛好和平的國家,有履行聯合 國憲章義務的能力與意願。此新模式具有 主動性、積極性,可凸顯台灣是一個主權 國家,明確表達台灣要成為聯合國會員國 的意願,有助於國際文宣與外交的推展, 與過去十三年敷衍應付的作法不同。換句 話說,第一要名正言順以「台灣」 (Taiwan)的國名身份申請加入聯合國, 而不是以「中華民國」(Republic of China, ROC)的名義。第二要申請成為聯合國的 會員國,而不是觀察員。會員國專屬於國 家,是永久的,觀察員不一定是國家,是 過渡的,兩者享有的權利大有差別;台灣 加入聯合國,必須凸顯主權國家的地位。 任何「觀察員」申請的提出,只是矮化台 灣國家主權、不負責任的委屈作法。

蔣政權的「中華民國」在聯合國的期間 (1945年至1971年),其所代表的是中 國,並不是台灣。台灣從來不曾是聯合國 的會員國。蔣介石堅持「漢賊不兩立」的 「一個中國」政策,罔顧台灣人民在國際 社會長久生存發展的空間, 在聯合國緊要 關頭仍拒絕友好國家「兩個中國」或「一 個中國、一個台灣」的善意建議,使台灣 淪為今日的「國際孤兒」,處處受到中華 人民共和國政府的打壓排斥。今日台灣要 申請加入聯合國為「新會員國」,不是 「中華民國重返聯合國」的問題。

由總統致函秘書長,向聯合國提出申請 入會後,第一關是由安全理事會(安理 會)審查決定,會遭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 「否決」。中國否決權的殺傷力與聯大總 務委員會拒絕將友邦過去十三次的聯合提 案列入聯大議程相似。無論是友邦的聯合 提案或台灣主動申請入會案,最大且唯一 的障礙就是中國共產政府,無所不用其 極,要將台灣的國際生存發展空間「擠 光」。

如今,我們的政府抱著必勝必成的決 心,以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國家的尊嚴, 頭一次要申請加入聯合國,對台灣的民心 士氣、台灣的國際地位、國際文宣的效 應,一定有意料之外的鼓舞、激勵、提升 的作用。這種決心在中國通過「反分裂國 家法」之後,更要非常堅定,以明確反駁 「台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之謬論。政府決 心如此做,將是台灣歷史上的第一次。即 使聯合國沒有通過台灣申請入會案,也是 跨出勇敢、有魄力的一大步,比一向名不 正言不順、畏首畏尾的困境一定更好。

政府要拚,人民也要拚

台灣加入聯合國需要全民推動。政府要 拚,人民也要拚。加入聯合國雖然艱難, 但是意義偉大崇高。正確的偉大目標既 定,就要經之營之,全力以赴。政府要明 確將台灣加入聯合國做為國際外交文宣的 重要優先項目,撥出必要的資源,動員國 家機器與人力,善用網際網路等先進科技 及策略聯盟,充分發揮駐外使領館、經文 處等人員的聰明才智與能力。同時向聯合

□ 新世紀政策建言

國一百九十二個會員國做文宣外交,要喚 起人類的良知良性與正義感,支持唯一被 排除隔離在聯合國外的國家「台灣」入 會,確是一件艱鉅富有挑戰性的偉大工 程,必須一年三百六十五日,持之以恆, 盡心盡力,打拚再打拚。

自 1993 年推動台灣參加聯合國運動以 來,我政府從來不曾主動申請加入為聯合 國會員國。如今,一旦主動提出入會申 請,將在台灣歷史與聯合國歷史上留下重 要的紀錄。代表二千三百萬台灣人民的政 府,請不要再辜負人民共同的期待與願 望。在此歷史關鍵的時刻,做對的事,做 政府才能做而應該做的事,是政府不可推 辭的責任。

政府提出入會申請,人民一定會全力配 合。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加入聯合 國是台灣人民的願望,不是追求不可能的 夢。只要我們的政府、各行各業、人民同 心協力,海內外台灣人共同堅持不斷的努 力打拚,我們的美夢一定成真。

(本文原刊載2006年9月10日自由時報第 A4頁「星期專論」)